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概述

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1,580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柳州市双飞汽车电器配件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柳州双飞”）42%股权转让给广西新谦益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西谦益”），转让后公司仍持有柳州双飞18%股权，柳州双飞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5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进展情况

根据公司与广西谦益签署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，股权转让款共分三期支付，公司已于2023年3月及2024年3月如期收到广西谦益支付的第一期及第二期股权转让款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24日、2024年3月27日披露的《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》（2023-014）、《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第二次进展公告》（2024-009）。公司未能在2024年12月31日之前如期收到转让柳州双飞部分股权的第三期股权转让款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日披露的《关于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2024-090）。

公司与广西谦益就延期支付方案进行了积极沟通协商，近日双方已经达成一致，并签署了《补充协议》，约定广西谦益应当在2025年1月31日前向公司支付人民币2,000万元；在2025年12月31日前向公司支付人民币144,558,737.29元。

根据《补充协议》的约定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收到广西谦益支付的第三期部分股权转让款人民币2,000万元。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交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各方签署的《补充协议》；
2. 广西谦益汇款的相关银行凭证资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日